

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.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；
2. 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于 2026 年 3 月 16 日（星期一）14:30 在珠海市高新区永和路 9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及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。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6 年 3 月 16 日 9:15-9:25，9:30-11:30，13:00-15:00；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（<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>）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6 年 3 月 16 日 9:15-15:00。

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董事长燕金元先生主持，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，广东精诚粤衡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对本次股东会进行见证，并出具法律意见书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06 人，代表股份 82,446,468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1.5121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6 人，代表股份 77,350,406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.5643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00 人，代表股份 5,096,062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9478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02 人，代表股份 5,127,134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9597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2 人，代表股份 31,072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19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00 人，代表股份 5,096,062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9478%。

注：截至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，公司总股本为 264,605,174 股，其中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为 2,970,600 股，该回购股份不享有表决权，因此本次股东会享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261,634,574 股，下同。

二、提案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的各项提案经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，采取现场记名和网络逐项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，审议结果如下：

1.00 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“宝莱转债”转股价格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7,978,01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.5802%；反对 4,457,4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.4065%；弃权 11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33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658,684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.8470%；反对 4,457,4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.9384%；弃权 11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145%。

该提案获得通过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公司聘请广东精诚粤衡律师事务所罗刚律师、郭沛翔律师见证会议并出具法律意见书，该法律意见书认为：贵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、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、法规和贵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；
- 2、广东精诚粤衡律师事务所《关于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3 月 16 日